

金乡县民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金乡县民政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金乡”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nxi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金乡县民政局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金山街南段民政局，联系电话：0537-8721051）。

一、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县民政局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结合民政工作实际，严格履行政府信息公开职责，不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确保及时高效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精神，紧扣本单位的工作实际，完善信息公开组织机构建设，遵循公开、公平、便民的原则，加

强信息公开平台、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公开力度，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程序，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和实效，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实现新的突破。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年，县民政局不断健全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包括机构职能信息1条，公告公示1条，行政处罚1条，法规文件2条，决策公开4条，部门决算和“三公”经费决算1条，社会公益事业建设153条，公共服务边界清单2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8条，行政执法公示15条，主动公开基本目录1条。共计189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3年，县民政局进一步细化依申请公开流程，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过程全链条管理制度，全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件1件，为自

然人提交，已答复 1 件，办结率 100%，并依法依规在法定期限内予以办结，上述依申请公开信息不收取任何费用。全年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3 年，县民政局积极主动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对所发布信息先审后发，重点稿件反复核校，杜绝泄露国家秘密、严重表述错误等问题，确保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和准确性。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对各栏目内容进行定期的更新和维护。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制度。二是完善信息公开内容。三是认真做好信息公开栏目内容的补充升级。四是及时做好回应关切。

（五）监督保障

县民政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的各个环节，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一负责局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局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的牵头协调、监督检查和日常工作。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表 1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表 2 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年度 办理 结果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表 3 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信息更新的频率、政策解读的丰富性等方面还有待提高。二是认识不够到位。部分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不足，报送的公开内容不规范、不准确，对发布的时效性认识不足。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工作还需要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仍需提升。

改进措施。针对问题，在今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一是要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对政务信息公开实行规范化管理。二是进一步提升政策解读形式的丰富性。全面提升政策解读工作质量，运用一图读懂、文字提炼等形式，用最少的篇幅展示最有效的信息，提高政策解读的可读性和丰富性。三是加强经常性的自查和监督检查，努力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需在此专门报告：2023年度，我局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2023年度，我局完善了政务信息公开机制。为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不走过场，我局着眼于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使政务公开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3年，县民政局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一是公开方式多样化。推行网上公开方式的同时，通过“金乡民政”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群众关心的各项政策文件等，根据民政救助政策性强的特点，在“金乡民政”微信上开设政策宣讲专题，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相关政策进行梳理解读，扩大群众知晓面。二是通过政务公开建设，促进了线上线下优势互补，为群众提供一站式、个性化、便捷化的政府信息查询服务，方便群众及时准确获取各类政府信息，切实打通政务公开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